

证券代码：688509

证券简称：正元地信

公告编号：2024-029

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8月27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2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形式召开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海建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并表决，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按照证监会和上交所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。经审议，监事会对《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发表如下书面确认意见：（1）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；（2）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正元地信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正元地信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要求进行募集资金存储、使用和管理，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关于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的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。公司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等情况，切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披露的《正元地信关于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8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正元地理信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8 月 28 日